

桃園市政府財政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5樓
承辦人：楊捷茹
電話：03-3322101*5511
電子信箱：055015@mail.tycg.gov.tw

受文者：桃園市平鎮區新榮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7月8日
發文字號：桃財務字第110000683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四 (376735400D_1100006837_ATTACH1.docx)

主旨：有關臺灣銀行公庫服務網新增台灣Pay行動支付QR Code多元繳費等功能，於本(110)年7月6日啟用一案，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臺灣銀行公庫部110年7月1日庫縣字第11000026821號函辦理。

二、為配合行政院及財政部落實普及行動支付政策，臺灣銀行公庫服務網系統新增台灣Pay行動支付QR Code多元繳費等功能，提供民眾便捷多元繳費管道，請貴機關學校協助向繳款人宣導多加使用新增行動支付及利用多元繳費查詢功能(臺灣銀行公庫服務網多元繳費查詢網址：

<https://nept.bot.com.tw/EPTBP/query/QRCodeStatusQuery.action?city=026>)。

三、本案相關新增功能說明如下：

(一)收入繳款書加載台灣Pay行動支付QR Code：繳款民眾可使用支援「台灣Pay」APP軟體，線上掃描QR Code繳款，



手續費為每筆新臺幣(以下同)10元，由繳款人負擔，每日及每筆最高繳費額度限制為200萬元。(如操作手冊個案1)

(二)收入繳款書線上繳費及查詢：繳款機關、民眾可直接於旨揭服務網首頁點選「多元繳費查詢」功能，並輸入銷帳編號、金額及驗證碼後查詢其繳款書狀態，其態樣有下列2種：

- 1、待繳費之繳款書：查詢頁面將顯示台灣Pay行動支付QR Code，並可使用台灣Pay行動支付。(如操作手冊個案2)。
- 2、已繳款之繳款書：各機關(學校)使用者及繳款民眾均可直接點選「多元繳費查詢」功能進入查詢操作頁面，無需輸入「使用者代號」及「使用者密碼」，即可於線上列印繳費證明單(如操作手冊個案3)。

(三)電子收訖章：民眾使用支援「台灣Pay」APP軟體線上掃描QR Code繳款案件倘屬已銷帳之收入繳款書，旨揭服務網系統將自動產生載有電子收訖章之收入繳款書收據，貴機關(學校)操作者可視業務需要登入公庫服務網系統查詢後，自行列印運用。(操作手冊個案4)

四、檢附「臺灣銀行公庫服務網桃園市專區多元繳費功能擴充使用者操作手冊」供參。

正本：本府所屬機關學校(不含復興區公所)(桃園市政府財政局除外)、桃園市復興區公所

副本：臺灣銀行桃園分行

